

# 最新城南旧事～页读后感 城南旧事读后感 (汇总8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须要写一篇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城南旧事～页读后感篇一

2，宋妈是顺义县的人，她也说不好北京话，她说成“惠难馆”，妈说成“惠娃馆”，爸说成“飞安馆”，我随着胡同里的孩子说“惠安馆”，到底哪一个对，我不知道。

3，我想总有一天我要迈上那三层台阶，走进那黑洞洞的大门里去。

4，她的眼睛真透亮，一笑，眼底下就像宋妈说的，怎么也有两个泪坑儿呀！

## 城南旧事～页读后感篇二

今天我又读了一遍《城南旧事》。不知为什么，看了林海音的众多作品，我却只对《城南旧事》情有独钟。

我痴迷于林海音那种细腻的文字，也痴迷于文章蕴含的丰富的情感。秀珍和妞儿的惨死，让我泪如雨下，小偷悲惨的命运，让我心如刀割，宋妈妈毅然决然地离去，让我万分不舍。

“我把小学毕业文凭放到书桌的抽屉里，再出来，老高已经替我雇好了到医院的车子。走过院子，看到那垂落的夹竹桃，我默念着：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在是小孩子。”

读到这段话，我仿佛看到了英子眉宇间淡淡的忧伤，仿佛看到了她思绪万千的站在原地。时过境迁，那种感慨的心情还是深深印在文字之中。我也变得多愁善感：“光阴似箭，日月如梭。”时间一去不复返，别等到醒悟的时候再迷途知返，那样会留下终生的遗憾！

阳光一般的文字，配合着真实的故事，让我们深深了解到时间的重要。郭沫若说过：“时间就是生命，时间就是速度，时间就是力量。”所以请不要浪费一分一秒的时间，去做些有意义的事情吧！

花有重开日，人无再少年。请把握住现在的花样年华，为岁月增添一抹绚丽的色彩。

### 城南旧事～页读后感篇三

回忆童年也许是每个人都会有的的一件事，童年的时光如此短暂，成年人也许都会留恋童年的无忧无虑，就是林海音记忆中的童年。

林海音的童年与我们不同，饱受分别之苦的她又有怎样的'童年呢？中：悲运的离散母女——秀贞，妞儿离开了她；被生活压的放弃自己人格的小偷；稍有点轻浮但也聪明的兰姨娘；就连心地善良却很柔弱的宋妈也离开了她；还有最后离开自己的父亲。

回过头再来看看我们：被父母视为掌上明珠；每一个朋友，亲人都在身边；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娇生惯养的我们怎么受得了这生离死别！

时间一分一秒的流失，在这岁月里，我们一点一滴地远离童年，而又一分一秒的靠近成年，童年的时间如此短暂！我们何必为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而斗气呢？在一个小事中浪费一些时间，日积月累，每次浪费的一些时间都积累起来，一天，

两天，一周，一月，我们在斗气中过去的时间恐怕一年都不止！

成长，就一定会有分别，让我们在这所剩无几的童年中再给往后留下最后一点纯真，开心美好的记忆吧！

## 城南旧事～页读后感篇四

英子在惠安馆见到了秀贞，认识了妞儿……但在她以后的日子里，这些人那些事都随着她的长大渐渐没了影子，似乎是跟着她失去的童年一块失去了。

曾经拥有的失去了，便不可再有那份快乐了，童年不就是这样？

打开《城南旧事》，我走进书中的童年；合上书本，我便情不自禁地走进自己的童年……

小时候，我跟着外婆生活，那时我并不懂得什么是烦恼，只盼自己快点长大。一次，我不高兴了，把熊娃娃狠命一摔，然后用脚踩它。我解气了，盯着熊娃娃满身的伤痕，不禁感到惋惜起来。后来，我上学了。有一次回老家，我无意中翻出了那个熊娃娃，瞧见它身上的“伤痕”，笑那时自己的无知，又感叹那时的可爱，羡慕那时的无忧无虑，但那童年却在我一点一点的长大中渐行渐远了。

英子小时候是那样的调皮而又善良，她不喜欢离别，但在成长中，离别成了一道有一道必不可少的风景。童年的歌谣不再萦绕耳旁，她在冬阳底下学骆驼咀嚼的傻事已不会再做了，骆驼队渐渐远去，她长大了。

长大了的林海音依然喜欢回味童年，所以她缓缓地给我们叙述着城南旧事。

童年是所有人的梦。

爸爸也曾给我讲他童年的故事。他说，他小时候下田帮爷爷插秧时，看见一只小青蛙，起了好奇心，手里的秧一丢，撒开腿就追。凑近了，他悄悄走上前，一扑，原以为捉到了，结果摊开手一看，只是淤泥。那些爷爷插好的秧，全被爸爸糟蹋了。我听完后，哈哈大笑，这个威严的爸爸曾经是个多么可爱的孩子呀！可惜一切都过去了，爸爸那快乐而可爱的童年已消失在他那一道道皱纹里了。

## 城南旧事～页读后感篇五

台湾女作家林海音的代表作《城南旧事》被赞誉为最具影响力的成名作。作者讲述了一段关于英子童年时的故事，通过女孩英子童稚的双眼，表达了对童年往事的回忆。同时也反映了作者对童年的怀念和对故乡的思念。下面是小编整理的城南旧事读后感精选范文，欢迎阅读参考！

这些人都陪过书中的小主人公——英子在一起，在看第一章的时候，作者介绍了骆驼，它们的神态、细嚼慢咽的动作，个个都描写得活灵活现，让人似乎身临其境；第二章讲了好几个人，宋妈、妞儿和疯子——秀贞，在惠安馆里，开始作者还以为秀贞是和她玩“过家家”，后来英子把她那块很漂亮的表送给了秀贞；英子记得，秀贞跟她说过，小桂子（就是秀贞的孩子）脖子后头正中间有一块青色的胎记，而妞儿的脖子后边正中间也有一块胎记，于是，英子带着妞儿去找秀贞，秀贞立马带着妞儿赶火车去了；因为那天下着倾盆大雨，英子发高烧，昏迷了十天。

第三章的题目很有趣，是：“我们看海去。”这是一个小偷儿跟英子说的，虽然我不喜欢偷东西的小偷，但是不知为什么，似乎是林海音的语言打动了我，我觉得这个小偷很好玩，很可怜，看到他被人抓到的时候，好像一只老鹰在欺负一只小鸡，而且还要听着周围人的骂声。第四章题目就很明显了，

题目是：“兰姨娘。”这章里讲的是德先叔和兰姨娘，德先叔是一个大学生，因为那时候要枪毙大学生，于是躲到了英子家里来；后来兰姨娘也来了，雇她的人家不要她了；后来，兰姨娘和德先叔一起走了。

第五章的题目也很新颖，是：“驴打滚儿。”刚看到这个题目的时候，我还以为林海音要写驴怎样打滚儿的。结果不是；内容主要是，宋妈的小栓子死了，小丫头子不见了，宋妈很伤心，宋妈和英子在找小丫头子歇息的时候，看见有人买一种叫：“驴打滚儿”的吃的，那是把黄米面煮熟了，里面包黑糖，再在绿豆粉里滚一滚，很香；找不到小丫头子了，宋妈就骑着驴走了。

最后一章，题目让人觉得有些伤感：“爸爸的花儿落了。”没错，英子的爸爸去世了，爸爸的石榴掉了，花儿也落了。

《城南旧事》一本很好的书，悲悲喜喜，快快乐乐，都在这本书里展现了，从喜到悲，这本书让我们体验到了生活中的悲欢离合，是一本你看完了放不下、还要看一遍的书。

今天，我在家看了城南旧事这本书。我明白了许多道理，再加上我站在作者英子的角度来看待这几件事，我想到了许多不明白的地方。

(3) “兰姨娘。”这章里讲的是德先叔和兰姨娘，德先叔是一个大学生，因为那时候要枪毙大学生，于是躲到了英子家里来；后来兰姨娘也来了，雇她的人家不要她了；后来，兰姨娘和德先叔一起走了。我想如果我们都让一步也许也不会出现这样的事情。为什么要枪毙大学生，只是因为大学生对当时的社会政治的威胁导致他们大量的枪毙当时的大学生。反而导致更多的人反抗。为什么当时政府没有对当时的大学生进行枪毙，也许会是一番景象！

(4) “驴打滚儿。”刚看到这个题目的时候，我还以为林海音

要写驴怎样打滚儿的。结果不是；内容主要是，宋妈的也许小栓子死了，小丫头子不见了，宋妈很伤心，宋妈和英子在找小丫头子歇息的时候，看见有人买一种叫：“驴打滚儿”的吃的，那是把黄米面煮熟了，里面包黑糖，再在绿豆粉里滚一滚，很香；找不到小丫头子了，宋妈就骑着驴走了。我在想宋妈还是不了解小丫头子。如果她了解她也许也不会找不到她。在我看来还是宋妈没好好的爱她。我们的爸爸妈妈如果不爱我他们也找不到我们。

(5) “爸爸的花儿落了。”没错，英子的爸爸去世了，爸爸的石榴掉了，花儿也落了。如果我不想长大那我只能有一颗小孩子的心。

(6) 《城南旧事》一本很好的书，悲悲喜喜，快快乐乐，都在这本书里展现了，从喜到悲，这本书让我们体验到了生活中的悲欢离合，是一本你看完了放不下、还要看一遍的书。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

问君此去几时还，来时莫徘徊

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

自从读了《城南旧事》之后，这首歌便环绕在我耳边，虽然它并不是很出名，但却令我想起英子童年时的一切。惠安馆门口疯女人的一笑，草垛里蹲着的年轻人，与德先叔离开的兰姨娘，回到故乡的宋妈，喜爱花朵的父亲，这一切一切，都是那么清晰，却又是那么的模糊。

令我最难忘的，是那位善良的年轻人。他与英子交谈时所露出的后悔，是那么的强烈，为了供弟弟读书，他铤而走险去偷东西。小孩子总想长大，可大人却总想变小。小时候不努力，长大了之后还能怎样？当英子说：“我分不出海跟天，我分不出好人跟坏人。”我的心有一次陷入了悲凉，是啊！英子

的眼里有太多的人啊!那个便衣侦探，那个一副老实像的年轻人，那些骂小偷的人，他们是好人还是坏人?便衣利用英子把年轻人抓住，年轻人为了供弟弟上学偷东西，那些骂小偷的人明明不知道事情的真相却仍以一种高高在上的姿态说小偷。善与恶，真与假，究竟该如何区分，我也不知道。就连那一句“我们去看海”那一句承诺我们也不知道算不算数了。

书中的一切，是那么的杂乱，又是那么的有序。它虽然记录了许多不同的人物，但每一个却都给人们留下了无法抹去的形象。就像宋妈，兰姨娘，年轻人，德先叔一样，他们都被当时的社会所唾弃，可他们最后还是以一种最高尚的身份所离去。

童年，是记忆的开始，更是一个梦的开端，它们就像是一股细流静静地，慢慢地滋润着我们内心的沉闷与寂寞，在童年时留下的人与事，是难忘的，更是永恒的。正如爸爸，宋妈，兰姨娘，疯女人，他们都永远都不会在英子记忆里消失，永远都不会。

小孩子的眼睛是透明的，透明得不带一丝杂质。就像英子看惠安馆的疯子秀贞，她以一种理解的态度去接纳她，因为只有她能理解疯子不为人所知的苦。也像是英子看年轻人，看兰姨娘，看宋妈，英子对她们都有着疑惑，可英子从来都是以真心对她们的。不像大人，只会带着有色眼镜看周围的一切。

是啊!为什么人们只是要在自己的心上锁上一把锁呢?为什么人们总是不肯相信任何人呢?

## 城南旧事～页读后感篇六

当细细地品读完一本名著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写一份读后感，记录收获与付出吧。是不是无从下笔、

没有头绪？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城南旧事读后感，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问君此去几时还，来时莫徘徊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

林海英写的城南旧事，说实话，从文十分平淡，没有武侠的跌宕起伏，没有言情的做作。所以从城南旧事这本书入手，实在是太难了。但是城南旧事这本书被选作名著，它便有它被选上的道理。

这首歌，不出名，说实在点，几乎就无人问津。这首歌的凄凉，让我想起林海英的童年，疯婆子诡异的笑容，蹲在草丛里的青年，与德先离开的兰姨娘，回到故乡的宋妈，离开人世的父亲，一幕幕都呈现在我的脑海里。

书中的`一切，是那么的杂乱，又是那么的有序。它虽然记录了许多不同的人物，但每一个却都给人们留下了无法抹去的形象。就像宋妈，兰姨娘，年轻人，德先叔一样，他们都被当时的社会所唾弃，可他们最后还是以一种最高尚的身份所离去。

童年，是记忆的开始，更是一个梦的开端，它们就像是一股细流静静地，慢慢地滋润着我们内心的沉闷与寂寞，在童年时留下的人与事，是难忘的，更是永恒的。正如爸爸，宋妈，兰姨娘，疯女人，他们都永远不会在英子记忆里消失，永远都不会。

民国是个大杂烩，而英子就生在那个不幸的时代。来来来，看x头喽。多砍几刀，多砍几刀，不过瘾，不过瘾。台上是什么人？一群革命的青年。社会的黑暗，官僚的腐败，老旧思想的根深蒂固，彻底改变了一个纯真的小女孩变成了女青年。

父亲花落了，我们的童年结束。这是最后一章的标题。代表



着黑暗将彻底笼罩在这个家庭头上。

就这样，生活还在继续着，可童年却不能再继续了，在慢慢的长大中，许多人都离开了英子。我想，正如生活一般，是那样的不紧不慢，温厚淳和，那样的安静祥和，弥久恒馨，那样的满是人间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之心……后来英子怎么我也不知道，我希望那颗纯洁之心永在。

## 城南旧事～页读后感篇七

这一本林海音的作品令我深有感触。

比如，人，首先，我真想说，其他人的看法是人类最大的牢笼。我最佩服“疯子”秀贞。即便背负“疯子”的称呼，承受别人的冷眼相待，却也没有放弃寻找女儿的下落。

她有错吗？没有。她疯吗？不疯。

难道说，找寻小桂子，就不对吗？从“疯子”身上，我真真切切感受到，她满心的期盼。真是令人难以置信，这样一个人，怎么，会被人称为“疯子”？！

自她身上，我明白，千万不要放弃一件事，总会有成功那一天。

从英子的做法里，我也明白，不要让别人的意见湮没了你心中的那个声音。还有宋妈，她对英子家人的爱，是多么坚定！即使儿子逝世，女儿生死不明，却还是留下，照顾英子一家。

这个决定真的很艰难。可在这种令人难过的节骨眼儿上，她还是选择了留下。她那种忠心，那份不舍，我都明白。正是这一本看似平凡的小说，被深深烙下了当年的那份苦、那份情。这一点，我深有感触。

## 城南旧事～页读后感篇八

《城南旧事》是一本儿童体小说，写出了小时候承受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小英子跟随着父母来到北京，生活在城南一座四合院里。

小英子是一个善良、乐于助人的小女孩，她帮助惠安馆里的“疯子”秀贞，找到了她的小桂子（指妞儿），当秀贞要领着小桂子去找她的爸爸的时候，她瞒着妈妈把手表和金镯子偷偷的给了秀贞，当她们的路费。那天正是下着倾盆大雨，发烧的小英子便昏倒在惠安馆的门口，她的妈妈把她抱回了家，她昏睡了10天，醒来的时候发现手表和金手镯还在家，她心想难道这是一场梦。

还有她们家的口音都不一样，爸爸把惠安馆就“飞安馆”，宋妈把惠安馆就做“惠难馆”，妈妈则把它就做“灰娃馆”，小英子学着胡同里的小孩子叫做惠安馆。

.....

到了最后小英子的朋友一个一个的离开了她，就连她亲爱的父亲也去世了。

她不得不承受一个家庭的负担。

我感悟到：人生应该充满梦想，充满奇迹，不能因生活的平淡而磨灭激情。